

##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作为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现就2023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吴联生、张伟娟、林忠治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吴联生先生担任。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推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提名富乾乘先生、张伟娟女士、薛雷先生、成晋先生、张立金先生、韩冬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晓明先生、段琳先生、吴俊毅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两项议案。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吴俊毅、张伟娟、王晓明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吴俊毅先生担任。

公司现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简历如下：

**吴俊毅：**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杭州大策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现任杭州智达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5月15日起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伟娟：**女，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6月至今就职于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任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

事。2017年5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

王小明：男，195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国民经济计划与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副教授。历任北京首创集团企业发展部负责人，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教师；2023年5月15日起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共组织召开正式会议6次，沟通会议3次，全体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积极对相关议案发表专业意见，同时对相关会议决议、会议记录进行了签字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1、2023年3月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23年5月30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部分内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2023年8月2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5、2023年10月2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2023年12月11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查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任职资格，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分别于2023年2月24日、2023年3月8日召开2022年年报审计第二次及第三次沟通会，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2023年年报审计第一次沟通会，会议主要内容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审会计师分别向审计委员会汇报2022年度和2023年度年报审计相关工作，主要包括2022年度审计结果结论，2023年度审计范围、审计策略、审计步骤、重要性水平、重点审计领域、关键审计事项等。审计委员会委员对此作出相应指示与沟通，以便于年审会计师高质量完成审计工作。

###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在担任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较好的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

####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控审计部2023年的工作计划和年度工作报告，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 （三）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 1、2022年年度报告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在2022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检查和督促年报编制工作及时有序进行，就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和重点事项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从专业角度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了监督。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 2、2023年其他定期报告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及重大错报情况。

####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

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等方面建言献策，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3月27日